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6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8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6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8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0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1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2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3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4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5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5
五、预算绩效信息.....	26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46
七、国有资产信息.....	48
八、名词解释.....	49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50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5.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774.14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87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3.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1.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的支出	
31			三十一、往来性支出	
32	本年收入合计	945.01	本年支出合计	945.01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945.01	支出总计	945.0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 收入	财政专 户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945.01	945.01	945.01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74.14	774.14	774.14							
3	20406	司法	774.14	774.14	774.14							
4	2040601	行政运行	542.99	542.99	542.99							
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10.00	10.00	10.00							
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0.00	60.00	60.00							
7	2040605	普法宣传	14.00	14.00	14.00							
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00	20.00	20.00							
9	2040610	社区矫正	20.15	20.15	20.15							
10	2040612	法治建设	9.00	9.00	9.00							
11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6.00	6.00	6.00							
1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2.00	92.00	92.00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86.87	86.87	86.87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 养老支出	82.73	82.73	82.73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 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 收入	财政专 户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29.73	29.73	29.73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53.00	53.00	53.00							
17	20808	抚恤	4.14	4.14	4.14							
18	2080801	死亡抚恤	4.14	4.14	4.14							
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0	33.00	33.00							
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33.00	33.00	33.00							
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00	33.00	33.00							
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助	0.00	0.00	0.00							
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00	51.00	51.00							
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00	51.00	51.00							
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00	51.00	51.0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945.01	697.86	247.15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74.14	526.99	247.15			
3	20406	司法	774.14	526.99	247.15			
4	2040601	行政运行	542.99	526.99	16.00			
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0.00		60.00			
7	2040605	普法宣传	14.00		14.00			
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00		20.00			
9	2040610	社区矫正	20.15		20.15			
10	2040612	法治建设	9.00		9.00			
11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6.00		6.00			
1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2.00		92.00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87	86.87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73	82.73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73	29.73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0	53.00				
17	20808	抚恤	4.14	4.14				
18	2080801	死亡抚恤	4.14	4.14				
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0	33.00				
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0	33.00				
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00	33.00				
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00	51.00				
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00	51.00				
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00	51.0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5.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774.14	774.14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87	86.87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33.00	33.00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1.00	51.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往来性支出				
32	本年收入合计	945.01	本年支出合计	945.01	945.01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945.01	支出总计	945.01	945.01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945.01	697.86	247.15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74.14	526.99	247.15
3	20406	司法	774.14	526.99	247.15
4	2040601	行政运行	542.99	526.99	16.00
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0.00		60.00
7	2040605	普法宣传	14.00		14.00
8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20.00		20.00
9	2040610	社区矫正	20.15		20.15
10	2040612	法治建设	9.00		9.00
11	2040613	信息化建设	6.00		6.00
12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2.00		92.00
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87	86.87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2.73	82.73	
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73	29.73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00	53.00	
17	20808	抚恤	4.14	4.14	
18	2080801	死亡抚恤	4.14	4.14	
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00	33.00	
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00	33.00	
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00	33.00	
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00	51.00	
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00	51.00	
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00	51.0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697.86	638.06	59.80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4.17	604.17	
3	30101	基本工资	208.50	208.50	
4	30102	津贴补贴	128.80	128.80	
5	30103	奖金	109.13	109.13	
6	30107	绩效工资	17.50	17.5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53.00	53.00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33.00	33.00	
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	0.00	0.00	
1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4	2.24	
1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00	51.00	
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	1.00	
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80		59.80
14	30201	办公费	3.30		3.30
15	30202	印刷费	0.10		0.10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6	30205	水费	0.50		0.50
17	30206	电费	2.00		2.00
18	30207	邮电费	12.10		12.10
19	30208	取暖费	3.00		3.00
20	30211	差旅费	0.10		0.10
21	30213	维修(护)费	3.10		3.10
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20
23	30226	劳务费	1.50		1.50
24	30228	工会经费	0.16		0.16
25	30229	福利费	3.40		3.40
2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3		4.03
2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50		25.50
2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81		0.81
2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89	33.89	
30	30302	退休费	29.73	29.73	
31	30305	生活补助	4.14	4.14	
32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15 赵县司法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档次	1	2	3	4	5
1	合计	4.23	4.23		
2	“三公”经费小计	4.23	4.23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 （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4.03	4.03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3	4.03		
9	三、公务接待费	0.20	0.20		

赵县司法局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赵县司法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组织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负责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县政府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县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

（三）承担统筹推进赵县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县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受县政府委托，代理由市政府审理的行政复议裁决案件；指导、监督全县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全县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全县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负责全县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全县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负责全县人民调解工作，负责全县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司法所建设；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五) 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县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县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司法鉴定、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六) 负责本系统警车等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七) 规划、协调、指导全县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人事警务管理工作。

(八)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赵县司法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赵县司法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945.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945.01万元、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赵县司法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部门当年支出预算为945.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7.8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638.06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59.80万元；项目支出247.15万元，包括：依法治县10万元、基层司法业务60万元、普法宣传14万元、公共法律服务20万元、社区矫正20.15万元、法治建设9万元、信息化6万元、其他司法支出92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945.01万元，较2022年预算增加141.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18.21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项目支出增加23.50万元，主要是本年预算增加了专项公用和依法治县两个项目；无其他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赵县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59.80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办公、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其中：办公费3.30万元、印刷费0.10万元、水费0.50万元、电费2万元、邮电费12.10万元、取暖费3万元、差旅费0.10万元、维修（护）费3.10万元、公务接待费0.20万元、劳务费1.50万元、工会经费0.16万元、福利费3.4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03万元、其他交通费用（公务交通补贴）25.50万元、党组织活动经费0.81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赵县司法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23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4.0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维费 4.03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减少 3.97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对一些非紧要的事项，按照能压则压、该减就减的原则控制经费支出，确保“三公”经费支出严格按照上级政策执行。

3、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精神。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和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县和法治政府建设，着力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加强基层基础性建设，夯实法治保障根基等各项工作，为建设平安赵县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和法治保障。

- 1、推进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健全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调解机制，深入推进基层司法所建设。
- 2、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加强合法性审查工作，提升行政复议应诉工作质量，配合推进乡镇和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
- 3、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深化法律援助工作，全面提升律师队伍服务水平。
- 4、增强公证工作活力。
- 5、提升普法实效，提高普法和依法治理水平，扎实开展示范村创建工作。
- 6、加强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

7、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二) 分项绩效目标

1、司法政务管理工作

绩效目标：加强纪检审计监督、信息化建设等，促进司法行政系统各项事业健康发展。加强机关后勤保障，确保正常办公需要。

绩效指标：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完成率、综合事务工作完成率。

2、执法监督和行政复议工作

绩效目标：通过规范执法行为，提高社会群众满意度；通过对全县执法人员有效监督，提高全县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

通过对全县执法人员有效监督，提高全县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通过合法性审核，提升政府决策合法有效性；通过合法性审核，提升政府决策合法有效性；通过规范执法行为，提高社会群众满意度；通过对全县执法人员有效监督，提高全县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

绩效指标：群众满意度；组织部门三项制度培训次数；办案数量；组织执法人员培训次数；审核案件数量；办理行政复议案件数量。

3、普法和法治督察工作

绩效目标：提高全县人民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增强法治化管理水平，促进全县民主与法制建设。

绩效指标：通过普法考核的人数占考核总人数的比率；组织主题宣传活动场次；宣传资料印刷册数。

4、基层司法业务工作

绩效目标：提升司法所阵地化建设水平；实现矛盾纠纷早发现、早调处、早化解、不上交、“零激化”“零上访”的目标；保障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在民主法治社会建设中充分发挥作用。

绩效指标：达标司法所个数；达标司法所占比；司法所工作人员人数；调解率；人民调解案件数；调解成功率；调解员人数；陪审员人数；办案成功率；办案人数；办案件数；诉调对接调解率；专职调解员人数。

5、社区矫正工作

绩效目标：确保特殊人群安全稳定，顺利回归社会。

绩效指标：监管率；社区矫正人数；每月社区服务时间；社区服刑人员集中教育时间；服刑人员信息核查率；安置三无人员数量；帮教率；社区安置帮教人员衔接人数；再犯罪率。

6、法律援助工作

绩效目标：建立完善的法律援助工作机制，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推动全县法律援助工作长足发展。

绩效指标：受理法律援助案件数；案件办结率；印发数量（份）。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机关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规范财务管理。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通过科学编制预算、优化支出结构、加快政府采购、加快项目建设、及时拨付资金，确保经费支出进度达到规定标准。

3、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重大支出事项、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决策和执行进行监督，定期开展财务内部审计，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合规。

4、加强绩效监控。积极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 5、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项目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 6、加强宣传培训。加强人员培训，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提升。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普法宣传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举办普法骨干培训、持续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扎实推进基层依法治理。 2.围绕中心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充分发挥法治文化公园、广场等作用、积极创建省级民主示范村、认真开展 12.4 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化解矛盾纠纷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	围绕中心工作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	≥10 次	石法宣办〔2022〕 5 号 石家庄市法治宣传教育 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 年全市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质量指标	群众法治素养提升	群众法治素养提升	≥90%	石法宣办〔2022〕 5 号 石家庄市法治宣传教育 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 年全市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石法宣办〔2022〕 5 号 石家庄市法治宣传教育 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 年全市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4 万元	石法宣办〔2022〕 5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石家庄市法治宣传教育 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 年全市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群众法治素养明显提 升，各行业各领域依法 治理水平明显提高。	群众法治素养明显提 升，各行业各领域依法 治理水平明显提高。	≥90%	石法宣办〔2022〕 5 号 石家庄市法治宣传教育 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 年全市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社会效益指标	普治并举，有力提升各 行业各领域依法治理水 平。	普治并举，有力提升各 行业各领域依法治理水 平。	≥90%	石法宣办〔2022〕 5 号 石家庄市法治宣传教育 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 年全市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公民对法律法规的 知晓率、法治精神的认 同度，提升办事依法的 自觉性，努力营造全社 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的良好法治氛围。	提升公民对法律法规的 知晓率、法治精神的认 同度，提升办事依法的 自觉性，努力营造全社 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的良好法治氛围。	≥90%	石法宣办〔2022〕 5 号 石家庄市法治宣传教育 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 年全市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奋力建设国家历史文	为奋力建设国家历史文	≥90%	石法宣办〔2022〕 5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化名城、现代美丽新赵 州营造良好的法治环 境。	化名城、现代美丽新赵 州营造良好的法治环 境。		石家庄市法治宣传教育 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年全市 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及责任分工》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随访

2、法治建设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开展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培训，有助于广大行政执法人员牢固树立依法执政、执法为民的基本理念，切实增强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自觉将学到的新知识与实际工作、具体行政执法实践紧紧联系。 2.确保行政复议接待、听证、活动全过程可记录、可回溯。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执法人员	培训执法人员	≥95%	通过年底总结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大厅使用效率	行政复议大厅使用效率	≥90%	通过年底总结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通过年底总结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控制在预算内	≤9 万元	财政拨付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社会矛盾纠纷	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疏导分流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90%	通过年底总结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法治建设水平	着力提升全民法治意识，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90%	实际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法治化持续提高	平安建设、法治建设、人民满意度持续上升。	≥90%	通过年底总结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训后执法人员的素质提升率	培训后执法人员的素质提升率	≥90%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随访

3、公共法律服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扩大法律援助范围，优化法律援助质量与效果，保障困难群体安居乐业，不断增强困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加大宣传力度，实现社会公平正义，公民法律意识普遍得到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受益人群数量	使经济困难或者特殊案件当事人得到法律帮助	≥300 件	根据年终总结
	质量指标	援助案件的办理质量	援助案件的办理质量	≥90%	根据年终总结
	时效指标	全年工作	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全年持续开展	≥90%	实际情况确定
	成本指标	成本值	控制在预算内	≤6 万元	财政拨付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刑事案件发案率降低，社会和谐稳定。	≥90%	随访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法治水平	通过法律援助宣传，扩大社会知晓率。	≥90%	实际情况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营造法治文化氛围	营造良好的法治文化氛围	≥90%	随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法治宣传深入发展	提高全民法治观念，精准把握普法力度，提高居民法律素质。	≥90%	实际情况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援群众满意率	≥90%	随访

4、基层司法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紧紧围绕上级关于坚持“枫桥经验”，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的要点，按照围绕“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镇、难事不出县”的工作目标。 2.构建“多元化”矛盾纠纷调处体系，把矛盾化解在基层，把问题解决在当地，把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为维护全县和谐稳定做出积极的贡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案件数	调解案件数	≥2000 件	年底实际完成
	质量指标	调解结案率	化解矛盾纠纷成功率	≥90%	调解纠纷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完成及时率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控制在预算内	≤60 万元	财政拨付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经济成本	减少政府、群众解决纠纷的经济成本。	≥90%	随访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大力开展矛盾排查化解工作，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90%	实际情况确定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和谐稳定	营造良好环境，维护社会和谐与稳定。	≥90%	随访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扩大民调在群众中的认可度	促进社会的和谐发展、持续加强人民调解工作。	≥90%	实际情况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人民群众满意率	≥90%	随访

5、全面依法治县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加强法治建设统筹协调、督导管理，全面提升依法治县规范化建设。 2.创建法治阵地建设，着力提升全民法治意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2个	《关于加强全面依法治县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
	质量指标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成率	县乡两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成率	≥90%	《关于加强全面依法治县规范化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
	时效指标	完成的及时率	完成的及时率	≥90%	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万元	财政拨付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少社会矛盾纠纷	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疏导分流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90%	实际效果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法治建设水平	着力提升全民法治意识，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90%	工作达到的实际效果
	生态效益指标	全面依法治县工作得到保障	全面依法治县工作得到保障	≥90%	工作达到的实际效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治化持续提高	平安建设、法治建设、人民满意度持续上升	≥90%	工作达到的实际效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随访情况

6、社区矫正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通过电子技术管控和日常监管，对全县社区矫正对象进行管控，防止脱管、漏管和重新犯罪，实现我县社区矫正对象“管得住”的目标。通过法治教育和心理咨询，提高社区矫正对象法律意识，矫正不良心理，遏制重新犯罪的萌芽，实现“矫得好”的工作目标。</p> <p>2.推进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改革完善，落实社区矫正各项政策，提高社区矫正质量，维护社会稳定。</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受矫正对象人数	对社区矫正对象全部纳入管理	≥98%	实际接收人数
	质量指标	监督管理、教育帮扶工作合格率	监督管理、教育帮扶工作合格率	≥90%	实际监管人数
	时效指标	按照工作要求完成及时率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各项工作	≥90%	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值	控制在预算内	≤10 万元	财政拨付到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早日融入社会	社区矫正对象早日融入社会	≥90%	年底汇总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的有效监管	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监督管理、教育帮扶，保障社会稳定。	≥90%	实际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再犯罪率，维护社会稳定。	减少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维护社会稳定。	≥90%	年底汇总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促进刑满释放人员良性回归社会	≥90%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理人群满意度	安置帮教人员满意度	≥90%	随访

7、提前下达 2023 年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冀政法[2022]56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法律援助的实施，使经济困难或者特殊案件得到法律服务。 2.业务装备经费主要用于购置社区矫正智慧平台建设，使社区矫正从网络化、数字化迈向智慧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办案数量	按年初制定的目标查看	≥90%	年底汇总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资金的使用效率%	通过查看卷宗汇总使用情况	≥90%	查看资料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查看资料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33 万元	财政拨付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	为人民群众提供有效的公共法律服务水平	≥90%	根据实际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群覆盖率	受益人群的覆盖面	≥90%	查看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长率	生态效益增长率	≥90%	查看资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情况	对社会稳定所起的作用	≥90%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查看资料

8、提前下达 2023 年社区矫正专项经费（冀财政法[2022]57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p>1.通过电子技术管控和日常监管，对全县社区矫正对象进行管控，防止脱管、漏管和再犯罪，实现我县社区矫正对象“管得住”的目标。通过法治教育和心理咨询，提高社区矫正对象的法律意识，矫正不良心理，遏制再犯罪的萌芽，实现“矫得好”的工作目标。</p> <p>2.推进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改革完善，落实社区矫正各项政策，提高社区矫正质量，维护社会稳定。</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收社区矫正对象和安置办教人数	对社区矫正对象和刑满释放人员全部纳入管理。	100%	社区矫正对象全覆盖监管。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的辅导率	聘请心理咨询师定期对矫正对象进行心理辅导	≥90%	社区矫正对象的辅导率
	时效指标	按照工作要求完成及时率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各项工作	≥90%	根据实际情况查看资料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5.07 万元	财政实际拨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早日融入社会	社区矫正对象早日融入社会	≥90%	资料汇总查询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矫正对象的法律意识	提升社区矫正对象的法律意识	≥90%	根据实际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改变情况	通过管理培训教育社区矫正对象的改变情况	≥90%	融入社会情况，心理改变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再犯罪率，维护社会稳定。	减少再犯罪率，维护社会稳定。	≥90%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社区矫正的重点人群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90%	受教育后，矫正对象融入社会情况，及自身的改变情况。

9、提前下达 2023 年市级社区矫正专项经费预算指标（石财行[2022]29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电子技术管控和日常监管，对全县社区矫正对象进行管控，防止脱管、漏管和再犯罪，实现我县社区矫正对象“管得住”的目标。通过法治教育和心理咨询，提高社区矫正对象的法律意识，矫正不良心理，遏制再犯罪的萌芽，实现“矫得好”的工作目标。 2.推进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改革完善，落实社区矫正各项政策，提高社区矫正质量，维护社会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的接收率	对社区矫正对象的接收和监管情况	100%	社区矫正对象全覆盖监管。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的辅导率	聘请心理咨询师定期对矫正对象进行心理辅导	≥90%	社区矫正对象的辅导率
	时效指标	按照工作要求完成及时率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各项工作	≥90%	根据实际情况查看资料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5.08 万元	财政实际拨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早日融入社会	社区矫正对象早日融入社会	≥90%	资料汇总查询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矫正对象的法律意识	提升社区矫正对象的法律意识	≥90%	根据实际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促进刑满释放人员良性回归社会	≥90%	融入社会情况，心理改变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社区矫正对象再犯罪率，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管理培训教育社区矫正对象的改变情况	≥90%	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0%	随访情况

10、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冀政法法[2022]55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办案业务经费主要用于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办理案件所需的资料印刷费、普及法律宣传费等。 2.业务装备经费主要用于购置社区矫正智慧平台建设，使社区矫正从网络化、数字化迈向智慧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费支出进度	按财政拨付情况查看实际支出进度	≥90%	查看支出
	质量指标	经费合理利用率	经费的使用情况	≥90%	查看支出
	时效指标	业务装备的采购及时率	业务装备的采购及时率	≥90%	查看采购情况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73 万元	财政拨款文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改善办案基础设施和办案条件	基础设施改善情况和办案条件改善情况	≥90%	实地查看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意识提升	提升人们的法律意识	≥90%	实际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增长率	生态效益增长率	≥90%	实际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情况	≥90%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随访情况

11、信息化建设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司法局系统信息正常运转。 2.保障司法行政工作趋于现代化、信息化、网络化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及乡镇运行数量	保障机关及乡镇司法所信息化通畅	13 个	实际平台数量
	质量指标	信息化指挥平台使用率	根据上级工作要求，正常使用常态化。	≥98%	实际运行情况
	时效指标	全年工作	全年信息网络运行正常	≥95%	信息化维护任务
	成本指标	运行维护成本值	控制在预算内	≤6 万元	控制在年度预算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数据共享率	市、县、乡信息互联互通	≥95%	明显提升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的提高率	设备的正常使用，提高人们工作效率	≥90%	实际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办公环境	办公环境明显改善	≥90%	正常运转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供可持续的网络服务率	本系统使用和维护，有效提高设备高效利用率。	≥90%	明显提升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通过调查了解对信息化设备运行的满意度情况	≥90%	随访

12、专项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保障单位日常工作顺利开展。 2.及时完成日常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支付水电暖等日常费用	按时支付水电暖等日常费用	支付水电暖等日常费用是否及时	支付水电暖等日常费用是否及时
	质量指标	机关运行质量	被上级部门批评次数	>1次	根据工作完成情况
	时效指标	完成日常工作	无拖延情况	及时完成工作	根据工作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不超出各项目预算数	超支成本	不超出各项目预算数	根据工作完成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满足正常办公需求	保障人员正常办公	满足正常办公需求	根据工作完成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	通过开展维修、购置等工作。	保障机关单位正常运转	根据工作完成情况
	生态效益指标	无纸化办公节约率	反映使用数据采集终端减少纸质表的填报工作情况	无纸化办公节约率	根据工作完成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为单位日常工作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根据工作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系统使用满意情况	≥95%	根据人员满意度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赵县司法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32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15 赵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合计							32.00	32.00							32.00
赵县司法局本级小计							32.00	32.00							32.00

315 赵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提前下达2023年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资金（冀财政法[2022]56号）	33.00	其他网络设备	A02010299	套	2	5.00	10.00	10.00							10.0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冀财政法[2022]55号）	73.00	其他网络设备	A02010299	套	4	5.50	22.00	22.00							22.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赵县司法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611.66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32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15 赵县司法局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611.66
1、房屋（平方米）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4	51.11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67.23
4、其他固定资产		493.32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